

工程编号：4403922024051700400101Y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广东大唐国际宝昌燃气热电 2×400MW 级扩建工程配套热网工程一标段穿越环观南路-龙华大道有轨电车保护区域顶管分包工程（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6 月 05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 (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顶管工程业绩（不超过1项，若提供超过1项，统计时只计取前1项）。</p> <p>注：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若上述证明资料中无法体现顶管工程业绩的，还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如：施工图纸或业主证明等第三方证明资料。</p>
2	项目经理或者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不评审)	<p>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顶管工程业绩（不超过1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1项，统计时只计取前1项业绩）。</p> <p>注：（1）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或同等职位证明文件。业绩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若上述证明资料中无法体现顶管工程业绩的，还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如：施工图纸或业主证明等第三方证明资料。（2）投标人同时提供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的，统计时只计取放在第1项的相应人员业绩）</p>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不评审)	<p>提出施工组织架构设想与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计划，绘制投标人拟组建的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图，并简述拟派驻本工程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学历、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项目管理任职资格、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与类似工程项目经验。</p> <p>对于项目经理（建造师）、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尚需提供相应职称证书（若有）和近6个月社保证明。</p>
4	综合实力 (不评审)	<p>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p> <p>（1）注册资金。须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若营业执照内无注册资本金额的，须补充提供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信息。</p> <p>（2）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包括资产额、负债额等重要财务指标扫描件。</p>

一、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路面水稳层恢复、混凝土路面恢复、路牙石恢复,同时亦包括但不限于:测量定位、地下管线物探、路面的切割、破碎、场地清理、管道沟槽土石方机械开挖、人工开挖、管道基础回填、沟槽回填与夯实(材料乙方自购)、抛石挤淤、沟槽降排水、余方弃置(运距和弃土场自行考虑)、开挖前的沟槽支护、顶管施工、施工用各类机械设备进出场等工作,材料、机具现场的次倒运(1km内)、现场清理、现场管理费用、生产生活用水电、成品保护和内业资料(达到业主和范本要求)及其他为完成技术规范、图纸要求及其他有关的全部相关工作。	1872.000000 万元	2021.07.31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综合井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坏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	1367.514000 万元	2024.02.01
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粤东北苏区)乡村振兴大柘镇示范区建设项目(二期)总承包	(一)水美乡村和水系连通建设项目:1、在墩背村采用顶管施工约1800米;2、对坝头片、超南片8个行政村的农田水利圳道约3km进行提升改造等。(二)美丽乡村建设项目:1、对县城区域及坝头片、超南片区行政村安装照明路灯约600盏;2、在墩背、东兴、河岭、岭下建设游客服务中心;3、在超南村、程西村建设村口标识;4、在兴隆路片区建设生态停车场、连通新田花园至兴降路;5、在各行政村的闲置地方打造口袋公园、建设停车场、文体休闲点	7827.753538 万元	在建

	等。(三)民生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红色乡村旅游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建设东兴至东片村沿河步行道约 3km, 对各村道进行改造:2、在清河村、墩背村建设村史馆;3、盘活国有资产改造成农产品综合服务设施, 并在坝头村、黄沙村新建农产品综合服务设施:4、对黄沙-贤关-漳演红色线节点连接进行改造提升;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B包)	项目内容包括桥给排水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雨水工程(雨水新建工程, 现状拆除、加固工程)、污水工程(新建污水管, 现状污水管拆除、保护, 再生水工程、给水工程(沉井、顶管工程)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及钢板桩临时支护工程	1701.2810 61 万元	在建
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道路改造、路灯照明、交通安全设施、交通监控、绿化、广场砖铺装、现状围墙拆除重建、市政检查井加高加固等	672.158747 万元	2019.07.01
布吉街道 2017 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二批)-湖中路	本工程位于龙岗区布吉街道, 线路大致呈南北走向, 起点接湖南路, 终点接绵湾路, 道路全长 807m。现状湖中路为水泥混凝土路面, 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对现状水泥路面进行沥青罩面, 拆除并修复部分人行道、路缘石、破损混凝土路面, 抬高加固检查井、雨水口, 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303.755451 万元	2021.04.08

1.1、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合同编号：SDC-ZYFB-2019-0206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施工合同

甲 方：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 11月 15日

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签订时间：2019年11月15日；

合同编号：SDC-ZYFB-2019-0206。

承包人：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所谓“本合同”，指的是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编号为 SDC-ZYFB-2019-0206，全称为“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的书面法律文件。

鉴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工程施工专业分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_____。

1.3 工程内容：新建污水管网，新建雨水管网。

1.4 工程承包范围：路面水稳层恢复、混凝土路面恢复、路牙石恢复，同时亦包括但不限于：测量定位、地下管线物探、路面的切割、破碎、场地清理、管道沟槽土石方机械开挖、人工开挖、管道基础回填、沟槽回填与夯实（材料乙方自购）、抛石挤淤、沟槽降排水、余方弃置（运距和弃土场自行考虑）、开挖前的沟槽支护、顶管施工、施工用各类机械设备进出场等工作，材料、机具现场的二次倒运（1km内）、现场清理、现场管理费用、生产生活用水电、成品保护和内业资料（达到业主和范本要求）及其他为完成技术规范、图纸要求及其他有关的全部相关工作。

特别说明：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各种施工措施费(指工、料（除甲供材料外）、机)等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风险费用均含在各工程细目单价中。

2.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2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39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阶段（节点）工期为：按发包人要求另定（根据总包合同及发包人的要求进行必要补充）。

3.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目标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工程下的工作应满足本工程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国家相关标准、图集、规范、规程、规定、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方案等的要求。施工中必须遵守以下文件：经承包人批准的施工方案、设计图纸；现行的国家、建设部、交通部相关规范。（各类标准、规章如有冲突时，以要求更严格的为准。）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本分包工程安全创优目标双方约定为：合同实施期间无安全责任事故。

4.工程质量等级

本分包工程质量等级双方约定为 合格。

5.签约合同价与合同包干内容

5.1 签约合同价（以下选择项）：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贰万元整（小写¥ 18720000.00元）（暂定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10%。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最终确认为准。

本工程造价单价包干，以后不做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人工费、材料费（包括周转性材料、辅助材料等一切所需材料）、运费（包括材料运送至现场及场内转运）、机械费（含进出场、油料费及转运费）、管理费、风险费、规费、利润、税金、企业管理费、保险、安全文明施工、CI形象、技术措施、设备维修、冬雨季施工、组织措施、安全措施、质量措施、临时设施、检验试验、质检、测量、交通、扰民、民扰、二次进场、二次搬运、成

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人食宿、生产及生活用水、用电（包含发电机发电）、场地清理、缺陷修复、外联协调、不可预见费、保管费、赶工费、一切原因引起的窝工、误工费、台风期自发或按承包人要求采取的紧急应对投入等费用。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无论施工时实际工程量以及地质情况如何变化，亦不论物价涨跌或其他任何因素的影响，均不得引起综合包干单价的增加。

因承包人、监理、发包人、代建、设计单位、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停工，工期可顺延，但没有费用补偿。

合同的最终结算计量原则：按三方验收合格且确认的工程量和最终结算单价的乘积作为本合同最终结算工程款；合同外新增项的工程量清单单价参照业主最终确认的分部分项清单单价，按双方补充协议确认的约定执行。

完成工程范围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各细目中，未列细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本工程其他细目的单价中。因施工方案变化导致的措施费调整已考虑在综合单价内。以及合同、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清单内容描述解释权归承包人所有）

6.项目经理

6.1 甲方项目经理：周景，联系方式：_____；

6.2 乙方项目经理：罗鑫华，联系方式：_____；

7.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均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若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若有）；
- (4)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无）；
- (9) 安全、环保协议书；
- (10)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补充与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协商、变

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内容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纪要、往来信函、签证、传真、符合电子签名法的数据电文等)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全体文件被认为能够互相说明。如果不同文件之间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依据由后到先的顺序来判断何者具有优先适用的效力。

对于前款中的同类文件,在时间上较后形成的文件优先于较先形成的文件。

8.承诺

8.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质量担保责任,不进行分包工程的转包和违法再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分包工程的维修责任。

8.3 乙方向甲方承诺:甲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甲方义务(该义务与乙方分包工程相关),虽未通过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转化为乙方的义务,但经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后,均构成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与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8.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8.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承包人的要求,工期在承包人要求的基础上只能提前。

8.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整个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保护工作。

9.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合同生效与终止

11.1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11.2 本合同当事人均履行了合同全部义务,经甲方审计部门审核后的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之日,分包工程随总包工程通过验收并交付建设工程业主之日起至乙方应当承担分包工程保修义务的保修期结束之日,本合同终止。

11.3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本合同当事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

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2. 告知

双方在履约过程中，如一方主体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应在3天内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相关纸质或电子文件资料。

前款所谓主体信息，指的是本合同“7.项目经理”和签字页上的各种信息。

13. 附则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纳税识别号：9131010113222855X7

地址、电话：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 13 号 021-63231994

开户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开户行账号：98010155260000105

邮政编码：200070



乙方：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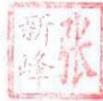
纳税识别号：91440300MA5DGA4U32

地址、电话：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 52 号荣超新成大厦 2406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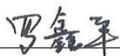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518172



签订地点：上海市

签订日期：2019 年 11 月 15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表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工程造价	1872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07 月 31 日		
总包单位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新建污水管网(含顶管施工), 新建雨水管网。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 并完成了合同所约定的内容, 经验收组验收, 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周景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罗鑫华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翔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2、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合同编号：(LHT) GLXM-TJZ-2023011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 综合井 6# ~ 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湖北宜昌葛洲坝城区
签约时间：2023. 7. 8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LHT) GLXM-TJZ-2023011

鉴于：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建投）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联合体就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订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STJS-SZ-14GL-SG002/2020，以下简称“主合同”），并成立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负责现场管理。

2. 根据联合体分工及决策，后续改由葛洲坝负责实施本项目土建工程，选择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分包合同乙方。为此，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3. 分包工程主要工作内容：综合井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坏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

4.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谈判备忘录；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5. 合同工期:作业总日历天数为180天,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4年2月28日,具体时间视工程实际进度及发包人要求,实际开工日期以通知的为准(详见专用条款8工期和进度)。

6.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柒万伍仟壹佰肆拾元(小写¥1367514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2546000.00元,增值税(9%)金额为1129140.00元,详见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价款为完成本工程分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以及工程保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和合同条件中其它规定所包括的所有费用。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按计价当期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最新规定税率计取,并在保持不含税价格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合同价款;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 甲方承诺,当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乙方承诺，履行甲方在主合同中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义务并承担与之有关的所有责任与风险。

9.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保修期满且工程款清算完毕后自行失效。

10.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2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附件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28.2。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2023年9月8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2023年9月8日

分包工程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一	管道修复工程	DN2800管道采用非开挖的顶管方式进行修复。 2、设备安拆、材料进场。 3、渣土人工装车及外运, 运距综合考虑。 4、为了完成管道修复作业的其他措施。	m	430.00	2200.00	946000.00	
2	管道清理 (小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300.00	1400.00	6020000.00	
3	管道清理 (大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650.00	1200.00	5580000.00	
二	增值税	9%	元			1129140.00	
三	合计			元		13675140.00	

说明: 1. 以上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 结算工程量结合现场测量及施工蓝图为准, 最终结算工程量为甲方、产权单位审核的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

2. 以上分包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 机械设备租赁费, 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调试费用、维修保养费, 燃油费, 折旧费, 工人工资、福利、保险及税金、管理、利润。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价, 增值税税率 9%,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格为固定单价, 已涵盖乙方充分履行其全部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项目负责人证明书

兹有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派杨柯（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900313），担任我项目部关于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项目合同编号：（LHT）GLXM-TIZ-2023011 的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盖章：



日期：2023年9月11日

建设工程分部分项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工程承包人：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
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验收时间： 2024 年 02 月 01 日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分部分项验收内容	管道修复		
工程规模	430m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时间	2023.09.01	分部分项完工时间	2024.01.29
<p>工程概况：综合井 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p>			
<p>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竣工验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管节质量：DN2800 钢筋混凝土管管节合格证齐全有效，混凝土表面光滑，颜色一致、无裂纹、掉块质量缺陷，符合设计要求。 2、顶进质量：管道长度 430m，172 节管；管节就位偏差：前端高程偏差-7 mm，后端高程偏差 00mm，前端中线偏左+8mm，后端中线偏差 0mm，管节错台 3 mm；管道长度及就位后高程、中线偏差符合《验标》规定。 3、管壁外注浆：管节就位后对管壁外侧进行注浆回填，注浆回填在监理旁站下进行，注浆施工工艺符合规范要求，注浆质量雷达物探检测管壁外侧密实、无孔洞，注浆质量合格。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p> <p>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p>			

1.3、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粤东北苏区)乡村振兴大柘镇示范区建设项目
(二期)总承包

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粤东北苏区)乡村振兴大柘
镇示范区建设项目(二期)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方)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月2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平远县大柘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方）

广东诚实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发包人为实施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粤东北苏区）乡村振兴大柘镇示范区建设项目（二期）总承包，已接受承包人对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并于2023年__月__日签订了本合同协议书。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省梅州市平远县（粤东北苏区）乡村振兴大柘镇示范区建设项目（二期）总承包

建设规模：（一）水美乡村和水系连通建设项目：1、在墩背村采用顶管施工约1800米；2、对坝头片、超南片8个行政村的农田水利圳道约3km进行提升改造等。（二）美丽乡村建设项目：1、对县城区域及坝头片、超南片区行政村安装照明路灯约600盏；2、在墩背、东兴、河岭、岭下建设游客服务中心；3、在超南村、程西村建设村口标识；4、在兴隆路片区建设生态停车场、连通新田花园至兴隆路；5、在各行政村的闲置地方打造口袋公园、建设停车场、文体休闲点等。（三）民生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红色乡村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建设东兴至东片村沿河步行道约3km，对各村道进行改造；2、在清河村、墩背村建设村史馆；3、盘活国有资产改造成农产品综合服务设施，并在坝头村、黄沙村新建农产品综合服务设施；4、对黄沙-贤关-漳演红色线节点连接进行改造提升；

工程地点：梅州市平远县大柘镇超南村、程西村、棉二村、杉坑村、黄沙村、贤关村、漳演村、东兴村、坝头村、程北村、东片村、墩背村、河岭村、岭下村、清河村；

立项批文：平发改投审[2022]151号。

资金来源：除争取上级项目资金及债券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统筹解决。

2、工程承包范围：勘察、设计（含预算编制）、采购、施工总承包

3、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工期控制：总工期：约37个月，其中勘察设计工期：60个日历天内完成。实际施工工期按照监理人开

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设计标准要求。

施工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中标下浮率作为结算价款调整依据，勘察费、设计费、工程建安费用均已平远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为准。勘察费签约价：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贰仟柒佰玖拾肆元壹角陆分（¥ 73.279416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0.88 %。设计费（含预算编制费）签约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玖仟玖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 170.991912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0.88 %。建安工程签约估算价：人民币（大写）柒仟捌佰贰拾柒万柒仟伍佰叁拾伍元叁角捌分（¥ 7827.753538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0.78 %；

6、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陈军国

联系电话：18124792724

勘察项目负责人：吴敏应

联系电话：15859008205

建筑设计项目负责人：温伟达

联系电话：13502375634

市政设计项目负责人：黄锦宇

联系电话：13823806887

建筑施工项目负责人：刘付伟聪

联系电话：13808805208

市政施工项目负责人：罗鑫华

联系电话：15999555991

7、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要求;

(7)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承包人的投标文件)

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签字认可的有关工程的补充协议、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其解释顺序以时间在后者具有最优先解释权。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承包人提供的图纸与发包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 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

8、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9、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10、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11、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分别向承包人 (联合体主体方及联合体成员方) 支付合同价款。

12、本合同一式拾份, 发包人执伍份, 承包人执伍份。

13、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14、本合同在承包人已将合同工程全部移交给发包人、合同双方均未遗留按合同规定应履行的义务时, 合同自然终止。

1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签署补充协议。

16、签订合同时间: 2013年 2月 20日。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1.4、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B包)



匠心建造 百年路桥

合同编号: B05107.57-专业-2023-011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B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3年10月

尽责有为 敦行立信 服务至心 精进争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就 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通过 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确定乙方为本工程的分包单位。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谈判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承包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1 分包工程概况

- 1.1.1 工程名称：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B包）
- 1.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 1.1.2 工程内容：项目内容包括桥给排水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雨水工程（雨水新建工程，现状拆除、加固工程）、污水工程（新建污水管，现状污水管拆除、保护，再生水工程、给水工程（沉井、顶管工程）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及钢板桩临时支护工程，具体详见合同工程量单。

1.2 工程分包范围及分包方式

分包范围：龙澜大道北延段（含樟新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工程专业分包（B包），乙方按照图纸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及规定进行施工。

分包方式：包人工、包辅材、包小型机具、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移交等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及一切风险等费用及任何为了保证工程工期、质量、安全及达到图纸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单价视为已经充分考虑本工程的难易程度，并不会因为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而调整。其余详见合同相关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

1.3 合同工期：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暂定）

1.4 合同价款

1.4.1 币种：人民币

1.4.2 合同价款（暂定）：（大写）壹仟柒佰零壹万贰仟捌佰壹拾元陆角壹分
（小写）17012810.61

其中税率：9 %，税额：（大写）壹佰肆拾万零肆仟柒佰贰拾柒元肆角捌分
（小写）1404727.48

合同价款包含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全部内容的费用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一切风险费用。

(1)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施工进度要求增加或减少乙方的工程量，具体施工工程量及施工点以甲方实际指定并下发通知单为准，乙方不得对此提出异议或调价、索赔要求。

(2) 合同工程量为暂定数量，合同总额仅作为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的暂估值，具体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乙方不得因最终完成工程量的多少或实际结算价与合同清单数量及合同总额的对比增减，而提出费用补偿或者索赔要求。

(3) 合同价款中包含但不限于：合同价款中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除甲供主材外），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验收移交；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要求的工期、质量完成其承包内容所需的图纸深化、人工、材料费（除甲供材）、所有辅助材料费、机械费、小型机具、材料检验试验费、机械材料保管费（包括甲供材、甲供机械）、二次搬运费（包括甲供材）、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施工措施费、赶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施工人员食宿交通和生产生活水电费、夜间施工费、成品保护费、冬季施工费、所有材料机械器具（包括甲供机械、甲供材）的现场搬运、所有材料（包括甲供材）的装卸车费用、场内倒运费用及看护费用、垃圾清运及渣土消纳费、竣工清理费、日常场地保洁清理清洗费、与各专业的配合、风险、施工技术等措施费、临时用水用电设施及施工后勤保障、作业面的场地平整、处置，施工记录，编制施工中的所有工程资料（达到交工程所在地档案馆的标准）及竣工结算资料（含竣工图纸）等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及一切风险等费用及任何为了保证工程工期、质量、安全及达到图纸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合同单价视为已经充分考虑本工程的难易程度，并不会因为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而调整。其余详见合同相关专用条款及补充条款。

(4) 合同价款中还包括交叉作业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内容而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5)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不因任何情形而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1.5 合同结算规则

1.5.1 结算单价

按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以下简称建设单位）审定承包范围的工程结算价下浮乙方投标报价的下浮率并扣除合同约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甲供材料设备费等费用后的金额作为本合同结算价。

单价按乙方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表）

1.5.2 工程量计算规则

以建设单位审定工程结算的工程清单数量为准。建设单位的清单工程量计算规则如下：

(1) 以验收合格的并经甲方签认且不超过审计部门最终审计确定的结算工程量为准。

现场签证单、工程量确认单等需经甲方合同执行单位书面授权人员签字确认。

(2) /

双方现场确认的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为准，确认工程量时，1.5.1款表中清单列明计量规则的按列明规则执行，未列明计量规则时，按以下选定规则执行：

执行《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584~862-2013）及深圳市《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584~862-2013）补充规定；

执行深圳市现行各工程预算定额、消耗量标准中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其它：双方现场确认的实际完成数量。

- 1.5.3 办公生活设施、施工用水用电设施的提供及费用承担：(1) 乙方可承租甲方已建成的住宿区域作为施工人员宿舍（含床及空调），每月按 650 元/间（3*6m）收取费用。(2) 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与施工用水用电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用水用电数量以甲乙双方联合抄表读数为准，按临时用电 1.35 元/千瓦时，用水 5.8 元/吨按月进行收取。若因电表损坏等其他原因致使无法正常通过抄表进行电量计量，双方可对难以确认区域用电量通过用电负荷类比形式估算用电量，并以估算用电量作为当期该区域计量电量。

1.6 质量标准

- 1.6.1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 合格 优良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上述目标，乙方应拆除并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目标为止，乙方承担拆除并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若乙方不拆除或重新施工，应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10000 元/次，并承担由甲方安排拆除及重新施工的一切费用（若存在冲突，以较严格的为准）。
- 1.5.2 适用于本分包工程的其它质量标准：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质检部门验收合格。

1.7 工程质保金

本分包工程质保金为分包结算价的 3%，质保期为 按总承包合同保修期限约定。

1.8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次序

组成合同的文件应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8.1 本合同签订后的补充协议；
- 1.8.2 本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
- 1.8.2 本合同附件专项协议书

1.12.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13 合同的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

订立地点：路桥大厦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1.14 合同附件

- 廉洁协议书
- 工程施工安全责任协议书
-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协议书
- 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及设施安全保护协议书
- 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发包人：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浩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路红岗东村路桥大厦 19-23 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Redacted]

电子信箱：[Redacted]

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Redacted]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Redacted]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909、

910

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91440300MA5DCA4U32

地址：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909、910

电话：0755-8332889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088

1.5、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龙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 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龙城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龙城街道,北起龙西东路,南至龙平西路,道路全长 578.27 米,宽度 18.5~34.4 米,原路面铺装主要为水泥砼、广场砖,拟对其进行改造及整治。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主要内容包括:道路改造、路灯照明、交通安全设施、交通监控、绿化、广场砖铺装、现状围墙拆除重建、市政检查井加高加固等。

1. 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	--------------------------	------	--

2. 市政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60 天。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陆佰柒拾贰万壹仟伍佰捌拾柒元肆角柒分

（小写）：¥6721587.47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项目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1月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018.11.01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1、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除设计变更单价按变更单价的编制办法处理、材料调差、暂定价调整、暂定金额调整外，其余不予调整。

2、施工期间，因政府或工程实际需要发生的设计变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认真实施。承包人不得以设计修改或工程量变化为理由，改变其对本合同规定的责任。

3、合同价中预留金、暂列金额是发包人为可能发生的工程量变更而预留的金额，并非支付给承包人的实际费用。结算时，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结算，剩余部分仍归发包人所有。

4、暂定金额的最后确定：首先按照标底的编制方法计算出该项目的综合单价，然后对比中标价与标底的下浮比例对该综合单价进行下浮调整，确定该暂定金额的项目单价，再结合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审核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确定暂定金额工程的结算价。

5、承包人余方运距及弃置费的约定：

本工程施工过程所有多余的土石方、建（构）筑物及建筑垃圾、废弃物、砍伐的树林以及挖除的树根等必须外运，发包人不指定弃置场，弃置场由承包人自定，但弃置场必须是取得相关部门认可的。承包人承担运输、弃置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及后果，不得使发包人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和牵连。若本工程实际运距及弃土费与区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预算书中不符的，结算时不做调整。

6、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进行转包，不得挂靠，否则，一经查实，发包人将中止施工合同，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7、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交通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交通疏导方案须征得交通管理部门的同意。

8、承包人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不得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由此引起的责任、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承包人应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工作，防护器具、警示标志等一定要到位，尤其应做好施工路面夜间的防护工作，由于承包人的防护措施不到位造成第三方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由此的责任、赔偿由承包人承担。

10、管线拆迁前，施工方案应征得相关单位的认可，将施工给电力、通讯、给水、排水等造成的影响降到最小。

11、施工期间，发包人签署的设计修改通知是合同文件的补充，承包人不得拒绝。承

包人不得以设计修改或工程量变化为理由，改变其对本合同规定的责任。

12、现场管理

12.1 承包人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劳动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的财产损失和伤亡事故责任与费用。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承包人应按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人，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处理。

12.2 承包人必须编制合理的交通维护方案并负责实施，保证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符合深圳市公安交通管理的有关规定，确保车辆运行畅通和施工安全。

13、承包人应保证积极配合现场工程师复验工程质量。对不符合合同质量规定的工程或材料，现场工程师有权拒发签证，直至下达“返工令”。现场工程师对质量的复验和签署，并不能免除承包人对工程质量应负的合同责任。

14、工程竣工结算总价以深圳市龙岗区政府审计部门的审定价为准。

15、承包人按《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全面实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的通知》（深龙住建[2017]7号）要求，在本工程开工的同时利用劳务工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本施工合同（含补充合同、协议）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以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或多方会议约定要求纳入本质量缺陷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_____年（最低为 5 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最低为 2 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_____个（最低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_____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不得低于法定保修期限。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责任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3%，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贰拾万零壹仟陆佰肆拾柒元陆角贰分

（小写）：¥201647.62 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 /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

工程质量保险：

/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和利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工程施工缺陷维修完毕后，承包人应把现场清理干净；(2) 承包人负责成品的保护工作，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注意保护好成品，如有损坏，应立即向发包人报告，如果必须修改某些成品，则要征得发包人同意，并在维修完毕后恢复原样，得到发包人订可；

(3) 本《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作为主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2018.11.07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 2019年7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
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城街道馨园路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龙城街道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672.15874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证号		开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7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	资 质 证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波
44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潘晓东
副组长	李西
组员	陈建亭 和峰 吴松-唐静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绿化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球场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107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污水处理工程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供电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其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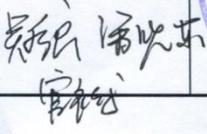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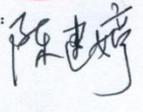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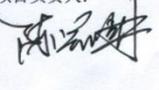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潘吹东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办事处			潘吹东
吴新良	龙城街道			吴新良
官德小	龙城街道			官德小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西
和平	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			和平
陈建亭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陈建亭

有限公司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经各有关单位检查验收, 综合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1.6、布吉街道 2017 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二批)-湖中路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布吉街道 2017 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二批)-湖中路

工程地址: 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布吉街道 2017 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二批)-湖中路

工程地点: 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龙岗区布吉街道,线路大致呈南北走向,起点接湖南路,终点接绵湾路,道路全长 807m。现状湖中路为水泥混凝土路面,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对现状水泥路面进行沥青罩面,拆除并修复部分人行道、路缘石、破损混凝土路面,抬高加固检查井、雨水口,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改造内容主要为对现状水泥路面进行沥青罩面,拆除并修复部分人行道、路缘石、破损混凝土路面,抬高加固检查井、雨水口,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叁佰零叁万柒仟伍佰伍拾肆元伍角壹分

(小写)：¥3037554.51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43850.54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4月2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

第四部分 补充条款

一、工程量变更及施工图纸变更的补充说明：

本工程实行现场零签证制度。任何人不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施工设计图纸的变更均被视为无效变更，任何未经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共同确认的工程量变更均视为无效变更，如有特殊情况，严格按照《龙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执行工程量变更程序。

二合同结算办法的补充说明：

1、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金额和风险范围为：工程承包总价包括《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标准本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以外的一切不利自然条件造成的工程施工费用或损失，工程造价不作调整。

2、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最终以结算审计为准。

3、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十条第二款、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十二条规定，未将相关造价成果文件、建设工程合同等报送造价管理机构审核或者备案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3万元罚款。

三、工程管理的补充说明：

1、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班子主要成员（包括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现场工程师、技术员、质量监督员和安全监督员等）必须常驻施工现场，每月出勤不少于20天。有事确需离开工地，必须书面向发包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请假，否则，承包人应对自己的不当行为所造成的后果负责，项目经理每月请假超过7天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项目管理班子主要成员每人每月请假超过7天的，每超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元。发包人可随时抽查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班子主要成员是否在工作现场，如果一个月内抽查发现有两次不在现场，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3000元。在施工阶段，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和项目管理班子主要成员，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时，将承担1%合同价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并有权解除合同。

2、承包人应采取相应保卫措施，保证施工场地内的保安工作，施工现场须由专业保安公司24小时负责照看，防止出现相关设施、设备被盗行为，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若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财产损失，全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四、工程进度款的补充说明：

1、工程进度款的具体支付详见专用条款31.4。若有不同意见，可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协商确定。

五、余土外运运距及弃置费的约定：

1、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所有多余的土石方、建（构）筑物及建筑垃圾、废弃物、

砍伐的林木及挖除的树根等必须外运，发包人不指定弃置场，弃置场由承包人自定，但弃置场必须是取得相关部门认可的。承包人承担运输、弃置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及后果，不得使发包人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和牵连。

2、本工程的余土外运运距及余渣弃置费包含在综合单价内，结算时此部分综合单价费用不作任何调整。

六、其他条款：

1、承包人进驻场地后必须按市政府有关“畅、净、宁”工程文明施工方面的措施要求组织施工。

2、在整个施工期间，承包人应确保施工场区现状污水、雨水管线和管井的通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若出现被破坏及淤塞时，承包人应自费负责恢复及疏通，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3、承包人必须足额向本单位的自有工人、管理人员发放工资，如接欠薪投诉，经调查属实后，发包人有从工程款中扣除相应的应付工资额代为发放。对此，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发包人还对承包人处以同等金额的违约金。

4、承包人若实行劳务分包时，承包人与其余各分包承包人必须签订协议，负责协调各分包的协调管理工作，当工程施工到一定部位时，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其他分包商进场进行工程准备工作，如未及时通知所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要求负责各指定分包所有竣工资料的协调、收集、汇总、审核和送档工作。

5、若由政府原因（如规划、政策等）引起的建筑规模的调整，或发包人的实际存在的其他原因发生设计变更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设计变更程序对工程量和造价进行确认，并不得拒绝施工。

6、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和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量，承包人必须完全接受发包人要求变更和增加（或减少）的所有工程内容，并保证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承包人已充分考虑了由此将导致的风险增加，中标后不再对上述工程变更和增加（或减少）提出异议。若承包人因此原因影响工程正常进行，须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7、承包人应承担的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1) 根据深圳市有关扬尘污染防治的管理办法，承包人对建设项目的扬尘污染负有防治责任。施工前，承包人应当根据该办法的要求，制定具体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发包人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据扬尘防治的有关要求对承包人进行重点检查，对于出现违反规定的行为，发包人有权采取限期整治、罚款、责令停工等措施。同时，对于违反规定的承包人，发包人有权采取记录承包人不良行为、录入企业履约评价档案等违约处理措施。

2) 为防治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的排气污染，承包人使用的柴油机必须符合《在用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SZJG 49-2015）。

8、施工单位承诺施工现场实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

9、工程的竣工结算经承包人和发包人协商确认后，由发包人委托造价咨询机构进行审核，如经审核后的结算价与送审价的差额小于或等于送审价的 10%时相应的审核费由发包人支付。如大于送审价的 10%时，则超出送审价的 10%的相应审核费由承包人支付，拒不支付的将从工程款中扣除。

以下空白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布吉街道 2017 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二批）-湖中路（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所有项目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最低为 5 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最低为 2 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最低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 装饰装修工程为 5 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2 年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3%，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玖万壹仟壹佰贰拾陆元陆角肆分

（小写）：¥91126.64 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不计算利率。

工程质量保证担保：

工程质量保险：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方式时，发包人在保修期满之日起经政府审计部门核准付款且区财政工程款项拨付到发包人，并扣除维修费用一次性全部无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年4月28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0755893388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44250100010000001086

518172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布吉街道2017年市政道路“白改黑”提升计划(第
二批)一湖中路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4月8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工程地点	龙岗区布吉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807m	工程造价（万元）	303.755451
结构类型	沥青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鼎成国际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经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12802 有效期至: 2021.11.24 深圳国际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4442014201510671(00) 建筑市政 有效期至: 2021.12.03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二、项目经理或者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2.1、技术负责人-罗鑫华-业绩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路面水稳层恢复、混凝土路面恢复、路牙石恢复，同时亦包括但不限于:测量定位、地下管线物探、路面的切割、破碎、场地清理、管道沟槽土石方机械开挖、人工开挖、管道基础回填、沟槽回填与夯实(材料乙方自购)、抛石挤淤、沟槽降排水、余方弃置(运距和弃土场自行考虑)、开挖前的沟槽支护、顶管施工、施工用各类机械设备进出场等工作，材料、机具现场的次倒运(1km内)、现场清理、现场管理费用、生产生活用水电、成品保护和内业资料(达到业主和范本要求)及其他为完成技术规范、图纸要求及其他有关的全部相关工作。	1872.000000 万元	2021.07.31

4
合同编号: SDC-ZYFB-2019-0206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施工合同

甲 方: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 11月 15日

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签订时间：2019年11月15日；

合同编号：SDC-ZYFB-2019-0206。

承包人：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所谓“本合同”，指的是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编号为 SDC-ZYFB-2019-0206，全称为“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的书面法律文件。

鉴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工程施工专业分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1.3 工程内容：新建污水管网，新建雨水管网。

1.4 工程承包范围：路面水稳层恢复、混凝土路面恢复、路牙石恢复，同时亦包括但不限于：测量定位、地下管线物探、路面的切割、破碎、场地清理、管道沟槽土石方机械开挖、人工开挖、管道基础回填、沟槽回填与夯实（材料乙方自购）、抛石挤淤、沟槽降排水、余方弃置（运距和弃土场自行考虑）、开挖前的沟槽支护、顶管施工、施工用各类机械设备进出场等工作，材料、机具现场的二次倒运（1km 内）、现场清理、现场管理费用、生产生活用水电、成品保护和内业资料（达到业主和范本要求）及其他为完成技术规范、图纸要求及其他有关的全部相关工作。

特别说明：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各种施工措施费(指工、料（除甲供材料外）、机)等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风险费用均含在各工程细目单价中。

2.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2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39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阶段（节点）工期为：按发包人要求另定（根据总承包合同及发包人的要求进行必要补充）。

3.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目标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工程下的工作应满足本工程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国家相关标准、图集、规范、规程、规定、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方案等的要求。施工中必须遵守以下文件：经承包人批准的施工方案、设计图纸；现行的国家、建设部、交通部相关规范。（各类标准、规章如有冲突时，以要求更严格的为准。）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本分包工程安全创优目标双方约定为：合同实施期间无安全责任事故。

4.工程质量等级

本分包工程质量等级双方约定为 合格。

5.签约合同价与合同包干内容

5.1 签约合同价（以下选择项）：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贰万元整（小写¥ 18720000.00 元）（暂定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10%。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最终确认量为准。

本工程造价单价包干，以后不做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人工费、材料费（包括周转性材料、辅助材料等一切所需材料）、运费（包括材料运送至现场及场内转运）、机械费（含进出场、油料费及转运费）、管理费、风险费、规费、利润、税金、企业管理费、保险、安全文明施工、CI形象、技术措施、设备维修、冬雨季施工、组织措施、安全措施、质量措施、临时设施、检验试验、质检、测量、交通、扰民、民扰、二次进场、二次搬运、成

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人食宿、生产及生活用水、用电（包含发电机发电）、场地清理、缺陷修复、外联协调、不可预见费、保管费、赶工费、一切原因引起的窝工、误工费、台风期自发或按承包人要求采取的紧急应对投入等费用。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无论施工时实际工程量以及地质情况如何变化，亦不论物价涨跌或其他任何因素的影响，均不得引起综合包干单价的增加。

因承包人、监理、发包人、代建、设计单位、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停工，工期可顺延，但没有费用补偿。

合同的最终结算计量原则：按三方验收合格且确认的工程量 and 最终结算单价的乘积作为本合同最终结算工程款；合同外新增项的工程量清单单价参照业主最终确认的分部分项清单单价，按双方补充协议确认的约定执行。

完成工程范围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各细目中，未列细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本工程其他细目的单价中。因施工方案变化导致的措施费调整已考虑在综合单价内。以及合同、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清单内容描述解释权归承包人所有）

6.项目经理

6.1 甲方项目经理：周景，联系方式：_____；

6.2 乙方项目经理：罗鑫华，联系方式：_____；

7.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均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若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若有）；
- (4)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无）；
- (9) 安全、环保协议书；
- (10)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补充与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协商、变

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内容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纪要、往来信函、签证、传真、符合电子签名法的数据电文等)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全体文件被认为能够互相说明。如果不同文件之间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依据由后到先的顺序来判断何者具有优先适用的效力。

对于前款中的同类文件,在时间上较后形成的文件优先于较先形成的文件。

8.承诺

8.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质量担保责任,不进行分包工程的转包和违法再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分包工程的维修责任。

8.3 乙方向甲方承诺:甲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甲方义务(该义务与乙方分包工程相关),虽未通过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转化为乙方的义务,但经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后,均构成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与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8.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8.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承包人的要求,工期在承包人要求的基础上只能提前。

8.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整个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保护工作。

9.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合同生效与终止

11.1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11.2 本合同当事人均履行了合同全部义务,经甲方审计部门审核后的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之日,分包工程随总包工程通过验收并交付建设工程业主之日起至乙方应当承担分包工程保修义务的保修期结束之日,本合同终止。

11.3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本合同当事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

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2. 告知

双方在履约过程中，如一方主体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应在3天内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相关纸质或电子文件资料。

前款所谓主体信息，指的是本合同“7.项目经理”和签字页上的各种信息。

13. 附则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章)

纳税识别号：9131010113222855X7

地址、电话：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13号 021-63231994

开户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开户行账号：98010155260000105

邮政编码：200070



乙方：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章)

纳税识别号：91440300MA5DGA4U32

地址、电话：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52号荣超新成大厦2406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086

邮政编码：518172



签订地点：上海市

签订日期：2019年11月15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表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工程造价	1872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07 月 31 日		
总包单位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新建污水管网(含顶管施工), 新建雨水管网。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 并完成了合同所约定的内容, 经验收组验收, 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周景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罗鑫华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翔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2、项目经理-杨柯-业绩

项目名称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	竣工时间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 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综合井 6#~7# 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坏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	1367.514000 万元	2024.02.01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合同编号：(LHT) GLXM-TJZ-2023011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
综合井 6# ~ 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湖北宜昌葛洲坝城区

签约时间：2023.7.8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LHT) GLXM-TJZ-2023011

鉴于：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建投）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联合体就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订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STJS-SZ-14GL-SG002/2020，以下简称“主合同”），并成立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负责现场管理。

2. 根据联合体分工及决策，后续改由葛洲坝负责实施本项目土建工程，选择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分包合同乙方。为此，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3. 分包工程主要工作内容：综合井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坏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

4.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谈判备忘录；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5. 合同工期:作业总日历天数为180天,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4年2月28日,具体时间视工程实际进度及发包人要求,实际开工日期以通知的为准(详见专用条款8工期和进度)。

6.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柒万伍仟壹佰肆拾元(小写¥1367514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2546000.00元, 增值税(9%)金额为1129140.00元, 详见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价款为完成本工程分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以及工程保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和合同条件中其它规定所包括的所有费用。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按计价当期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最新规定税率计取,并在保持不含税价格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合同价款;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 甲方承诺,当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乙方承诺,履行甲方在主合同中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义务并承担与之有关的所有责任与风险。

9.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保修期满且工程款清算完毕后自行失效。

10.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2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附件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28.2。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2023年9月8日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2023年9月8日

分包工程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一	管道修复工程	DN2800管道采用非开挖的顶管方式进行修复。 2、设备安拆、材料进场。 3、渣土人工装车及外运, 运距综合考虑。 4、为了完成管道修复作业的其他措施。	m	430.00	2200.00	946000.00	
2	管道清理 (小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300.00	1400.00	6020000.00	
3	管道清理 (大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650.00	1200.00	5580000.00	
二	增值税	9%	元			1129140.00	
三	合计			元		13675140.00	

说明: 1. 以上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 结算工程量结合现场测量及施工蓝图为准, 最终结算工程量为甲方、产权单位审核的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

2. 以上分包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 机械设备租赁费, 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调试费用、维修保养费, 燃油费, 折旧费, 工人工资、福利、保险及税金、管理、利润。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价, 增值税税率 9%,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格为固定单价, 已涵盖乙方充分履行其全部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项目负责人证明书

兹有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派杨柯（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900313），担任我项目部关于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项目合同编号：（LHT）GLXM-TIZ-2023011 的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盖章：



日期：2023年9月11日

建设工程分部分项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工程承包人：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
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验收时间：_____ 2024 年 02 月 01 日 _____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分部分项验收内容	管道修复		
工程规模	430m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时间	2023.09.01	分部分项完工时间	2024.01.29
<p>工程概况：综合井 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p>			
<p>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竣工验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管节质量：DN2800 钢筋混凝土管管节合格证齐全有效，混凝土表面光滑，颜色一致、无裂纹、掉块质量缺陷，符合设计要求。 2、顶进质量：管道长度 430m，172 节管；管节就位偏差：前端高程偏差-7 mm，后端高程偏差 00mm，前端中线偏左+8mm，后端中线偏差 0mm，管节错台 3 mm；管道长度及就位后高程、中线偏差符合《验标》规定。 3、管壁外注浆：管节就位后对管壁外侧进行注浆回填，注浆回填在监理旁站下进行，注浆施工工艺符合规范要求，注浆质量雷达物探检测管壁外侧密实、无孔洞，注浆质量合格。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p> <p>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p>			

三、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杨柯	/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7201900313	市政工程
技术负责人	罗鑫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M3 00004329	市政工程
安全负责人	陈建婷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2019)0016451	市政工程
质量负责人	杨炳华	/	岗位证	/	0441710694417007320	土建
造价工程师	彭玉玲	/	造价师证		建[造]11194400020670	土木建筑
建筑工程师	尹晋湘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23010100000774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师	吴金喜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XZ0062264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师	曾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23010200000648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师	姚双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90123379	机电工程
建筑工程师	丁波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33010100000035	建筑工程
结构工程师	尹忠哲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81148227	结构工程
安全员	林喜荣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21) 0118065	市政工程
安全员	陈极浩	/	安全考核证	/	粤建安 C3(2017)0016841	市政工程
施工员	陈锋颖	/	岗位证	/	0441610294416000425	装饰装修
施工员	罗柳嫦	/	岗位证	/	JZ1801011073	市政工程
资料员	刘付莹玉	/	岗位证	/	0441711494417014823	市政工程
质检员	钟志群	/	岗位证	/	0441810694418005193	土建
劳资专管员	郑雨桐	/	岗位证	/	0915879202300717121	劳务

3.1、项目经理：杨柯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柯	性别	男	年龄	37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302198608240510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0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720190031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1367.514000 万元	2023.09.08- 2024.02.01	已完	合格
/	/	/	/	/	/



使用有效期: 2023年12月22日
- 2024年06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杨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8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900313

聘用企业: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3-01至2025-02-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杨柯

个人签名: 杨柯

签名日期: 2023.1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03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5299

姓名:杨柯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8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11月22日

有效期:2022年09月16日至2025年11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1日



天津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柯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 八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零一八年
三月至二零二零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
教育 专科升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天津大学



校(院)长：

金东寒

证书编号：100567202005004982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天津大学制

姓名 杨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8月2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
中路新城大厦西座501



公民身份号码 360302198608240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06-2038.08.0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柯

社保电脑号：617749344

身份证号码：360302198608240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544.71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db290a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29.5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合同编号: (LHT) GLXM-TJZ-2023011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
综合井 6# ~ 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

工程承包人: 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
廊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湖北宜昌葛洲坝城区

签约时间: 2023. 7. 8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LHT) GLXM-TJZ-2023011

鉴于：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建投）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联合体就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订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STJS-SZ-14GL-SG002/2020，以下简称“主合同”），并成立了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负责现场管理。

2. 根据联合体分工及决策，后续改由葛洲坝负责实施本项目土建工程，选择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分包合同乙方。为此，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在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工程-14号线共建管廊工程14GL-102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14号线14GL-102标项目综合井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3. 分包工程主要工作内容：综合井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坏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

4.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谈判备忘录；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5. 合同工期:作业总日历天数为180天,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4年2月28日,具体时间视工程实际进度及发包人要求,实际开工日期以通知的为准(详见专用条款8工期和进度)。

6. 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柒万伍仟壹佰肆拾元(小写¥1367514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2546000.00元,增值税(9%)金额为1129140.00元,详见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价款为完成本工程分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所需费用,以及工程保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和合同条件中其它规定所包括的所有费用。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工程量清单所列各子目之中,未列子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按计价当期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最新规定税率计取,并在保持不含税价格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合同价款;乙方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 甲方承诺,当乙方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乙方承诺，履行甲方在主合同中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义务并承担与之有关的所有责任与风险。

9.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保修期满且工程款清算完毕后自行失效。

10.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2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附件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28.2。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2023年9月8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2023年9月8日

分包工程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及工作内容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一	管道修复工程	DN2800管道采用非开挖的顶管方式进行修复。 2、设备安拆、材料进场。 3、渣土人工装车及外运, 运距综合考虑。 4、为了完成管道修复作业的其他措施。	m	430.00	2200.00	946000.00	
2	管道清理 (小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300.00	1400.00	6020000.00	
3	管道清理 (大管径)	1. 直径 ≥ 800 mm, 人工清理; 2. 疏通甲方指定管道段, 在不破坏管道的前提下, 疏通到管道正常使用为止。	m	4650.00	1200.00	5580000.00	
二	增值税	9%	元			1129140.00	
三	合计			元		13675140.00	

说明: 1. 以上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 结算工程量结合现场测量及施工蓝图为准, 最终结算工程量为甲方、产权单位审核的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

2. 以上分包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 机械设备租赁费, 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调试费用、维修保养费, 燃油费, 折旧费, 工人工资、福利、保险及税金、管理、利润。综合单价均为不含税价, 增值税税率 9%,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格为固定单价, 已涵盖乙方充分履行其全部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及风险。

项目负责人证明书

兹有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派杨柯（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900313），担任我项目部关于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项目合同编号：（LHT）GLXM-TIZ-2023011 的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盖章：



日期：2023年9月11日

建设工程分部分项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工程承包人：中国能建葛洲坝/南方建投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共建管廊
工程-14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 14GL-102 标施工总承包联合体项目部

验收时间：_____ 2024 年 02 月 01 日 _____

竣工验收单

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轨道交通四期 14 号线 14GL-102 标项目综合井 6#~7#区间管道塌陷修复工程		
分部分项验收内容	管道修复		
工程规模	430m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时间	2023.09.01	分部分项完工时间	2024.01.29
<p>工程概况：综合井 6#~7#区间雨污水管道塌陷修复作业，包括但不限于顶管修复作业，堵塞管道清理，以及将塌陷和损的管道及附属设施修复至满足原产权单位验收通过。</p>			
<p>竣工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竣工验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管节质量：DN2800 钢筋混凝土管管节合格证齐全有效，混凝土表面光滑，颜色一致、无裂纹、掉块质量缺陷，符合设计要求。 2、顶进质量：管道长度 430m，172 节管；管节就位偏差：前端高程偏差-7 mm，后端高程偏差 00mm，前端中线偏左+8mm，后端中线偏差 0mm，管节错台 3 mm；管道长度及就位后高程、中线偏差符合《验标》规定。 3、管壁外注浆：管节就位后对管壁外侧进行注浆回填，注浆回填在监理旁站下进行，注浆施工工艺符合规范要求，注浆质量雷达物探检测管壁外侧密实、无孔洞，注浆质量合格。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p> <p>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p>			

3.2、技术负责人：罗鑫华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鑫华	性别	男	年龄	40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31984020900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M3 00004329	
参加工作时间	2004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1872.000000万元	2019.11.15-2021.07.31	已完	合格

受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本证书由仙桃市人社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Entrusted by Hubei Professional Titles Reform Group Office,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Xian Tao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签发单位：

编号：M3 00004329



罗鑫华

姓名：罗鑫华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441423198402090017
ID No. _____

管理号：M5172014303529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2014年1月13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市政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13年12月26日

批准单位：仙桃市职改办公室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仙职改办[2014]27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仙桃市工程技术中级
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鑫华

社保电脑号：611293941

身份证号码：44142319840209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450	12.25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450	12.25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450	12.25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450	12.25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2450	12.25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450.0	367.5	1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450	9.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56	2450	19.6	4.9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56	2450	19.6	4.9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56	2450	19.6	4.9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56	2450	19.6	4.9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50	9.56	2450	19.6	4.9
合计			5652.71	2977.2			5132.09	1792.68			315.01		152.93		230.16		81.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eeac18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23226.08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合同编号: SDC-ZYFB-2019-0206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施工合同

甲 方: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 11月 15日

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签订时间：2019年11月15日；

合同编号：SDC-ZYFB-2019-0206。

承包人：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所谓“本合同”，指的是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编号为 SDC-ZYFB-2019-0206，全称为“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路面恢复工程施工合同”的书面法律文件。

鉴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工程施工专业分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_____。

1.3 工程内容：新建污水管网，新建雨水管网。

1.4 工程承包范围：路面水稳层恢复、混凝土路面恢复、路牙石恢复，同时亦包括但不限于：测量定位、地下管线物探、路面的切割、破碎、场地清理、管道沟槽土石方机械开挖、人工开挖、管道基础回填、沟槽回填与夯实（材料乙方自购）、抛石挤淤、沟槽降排水、余方弃置（运距和弃土场自行考虑）、开挖前的沟槽支护、顶管施工、施工用各类机械设备进出场等工作，材料、机具现场的二次倒运（1km 内）、现场清理、现场管理费用、生产生活用水电、成品保护和内业资料（达到业主和范本要求）及其他为完成技术规范、图纸要求及其他有关的全部相关工作。

特别说明：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各种施工措施费(指工、料（除甲供材料外）、机)等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风险费用均含在各工程细目单价中。

2.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2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3 工期总日历天数：396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阶段（节点）工期为：按发包人要求另定（根据总包合同及发包人的要求进行必要补充）。

3.质量标准及安全创优目标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本工程下的工作应满足本工程技术规范、工程图纸、国家相关标准、图集、规范、规程、规定、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方案等的要求。施工中必须遵守以下文件：经承包人批准的施工方案、设计图纸；现行的国家、建设部、交通部相关规范。（各类标准、规章如有冲突时，以要求更严格的为准。）除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本分包工程安全创优目标双方约定为：合同实施期间无安全责任事故。

4.工程质量等级

本分包工程质量等级双方约定为 合格。

5.签约合同价与合同包干内容

5.1 签约合同价（以下选择项）：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贰万元整（小写¥ 18720000.00元）（暂定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10%。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最终确认量为准。

本工程造价单价包干，以后不做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一切人工费、材料费（包括周转性材料、辅助材料等一切所需材料）、运费（包括材料运送至现场及场内转运）、机械费（含进出场、油料费及转运费）、管理费、风险费、规费、利润、税金、企业管理费、保险、安全文明施工、CI形象、技术措施、设备维修、冬雨季施工、组织措施、安全措施、质量措施、临时设施、检验试验、质检、测量、交通、扰民、民扰、二次进场、二次搬运、成

品及半成品保护、工人食宿、生产及生活用水、用电（包含发电机发电）、场地清理、缺陷修复、外联协调、不可预见费、保管费、赶工费、一切原因引起的窝工、误工费、台风期自发或按承包人要求采取的紧急应对投入等费用。完成本工程不可或缺的工作（不论此工作是否已在图纸或技术规范内明示）所需费用等，无论施工时实际工程量以及地质情况如何变化，亦不论物价涨跌或其他任何因素的影响，均不得引起综合包干单价的增加。

因承包人、监理、发包人、代建、设计单位、征地拆迁等原因造成停工，工期可顺延，但没有费用补偿。

合同的最终结算计量原则：按三方验收合格且确认的工程量和最终结算单价的乘积作为本合同最终结算工程款；合同外新增项的工程量清单单价参照业主最终确认的分部分项清单单价，按双方补充协议确认的约定执行。

完成工程范围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各细目中，未列细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本工程其他细目的单价中。因施工方案变化导致的措施费调整已考虑在综合单价内。以及合同、招标文件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清单内容描述解释权归承包人所有）

6.项目经理

6.1 甲方项目经理：周景，联系方式：_____；

6.2 乙方项目经理：罗鑫华，联系方式：_____；

7.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均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若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若有）；
- (4)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无）；
- (9) 安全、环保协议书；
- (10)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补充与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协商、变

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内容的补充协议、备忘录、纪要、往来信函、签证、传真、符合电子签名法的数据电文等)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全体文件被认为能够互相说明。如果不同文件之间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依据由后到先的顺序来判断何者具有优先适用的效力。

对于前款中的同类文件,在时间上较后形成的文件优先于较先形成的文件。

8.承诺

8.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承担本合同项下的质量担保责任,不进行分包工程的转包和违法再分包,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分包工程的维修责任。

8.3 乙方向甲方承诺:甲方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甲方义务(该义务与乙方分包工程相关),虽未通过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转化为乙方的义务,但经甲方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后,均构成乙方应当履行的义务,与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义务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8.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8.6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承包人的要求,工期在承包人要求的基础上只能提前。

8.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整个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保护工作。

9.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0.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合同生效与终止

11.1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11.2 本合同当事人均履行了合同全部义务,经甲方审计部门审核后的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之日,分包工程随总包工程通过验收并交付建设工程业主之日起至乙方应当承担分包工程保修义务的保修期结束之日,本合同终止。

11.3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本合同当事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

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2. 告知

双方在履约过程中，如一方主体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应在3天内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相关纸质或电子文件资料。

前款所谓主体信息，指的是本合同“7.项目经理”和签字页上的各种信息。

13. 附则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甲 方：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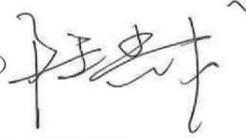
纳税识别号：9131010113222855X7

地址、电话：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一路13号 021-63231994

开户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开户行账号：98010155260000105

邮政编码：200070



乙 方：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章)

纳税识别号：91440300MA5DGA4U32

地址、电话：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路52号荣超新成大厦2406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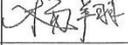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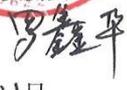
邮政编码：518172



签订地点：上海市

签订日期：2019年11月15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表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河东、河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工程造价	1872 万元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07 月 31 日		
总包单位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新建污水管网(含顶管施工), 新建雨水管网。				
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 并完成了合同所约定的内容, 经验收组验收, 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名	职务	
	周景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罗鑫华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杨翔	深圳市万晟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7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3、安全负责人：陈建婷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建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8119901117612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16451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6451

姓名:陈建婷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11月1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10日

有效期:2022年06月23日至2025年09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03日



3.4、质量负责人：杨炳华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杨炳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19851119495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694417007320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073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炳华

身份证号：440982198511194954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炳华

社保电脑号：622913783

身份证号码：4409821985111949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4	02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4	03	2003405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4	04	2003405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2024	05	2003405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1.2	2360	16.52	7.08
合计			15760.0	8320.0			5920.0	2080.0			520.0				452.16		136.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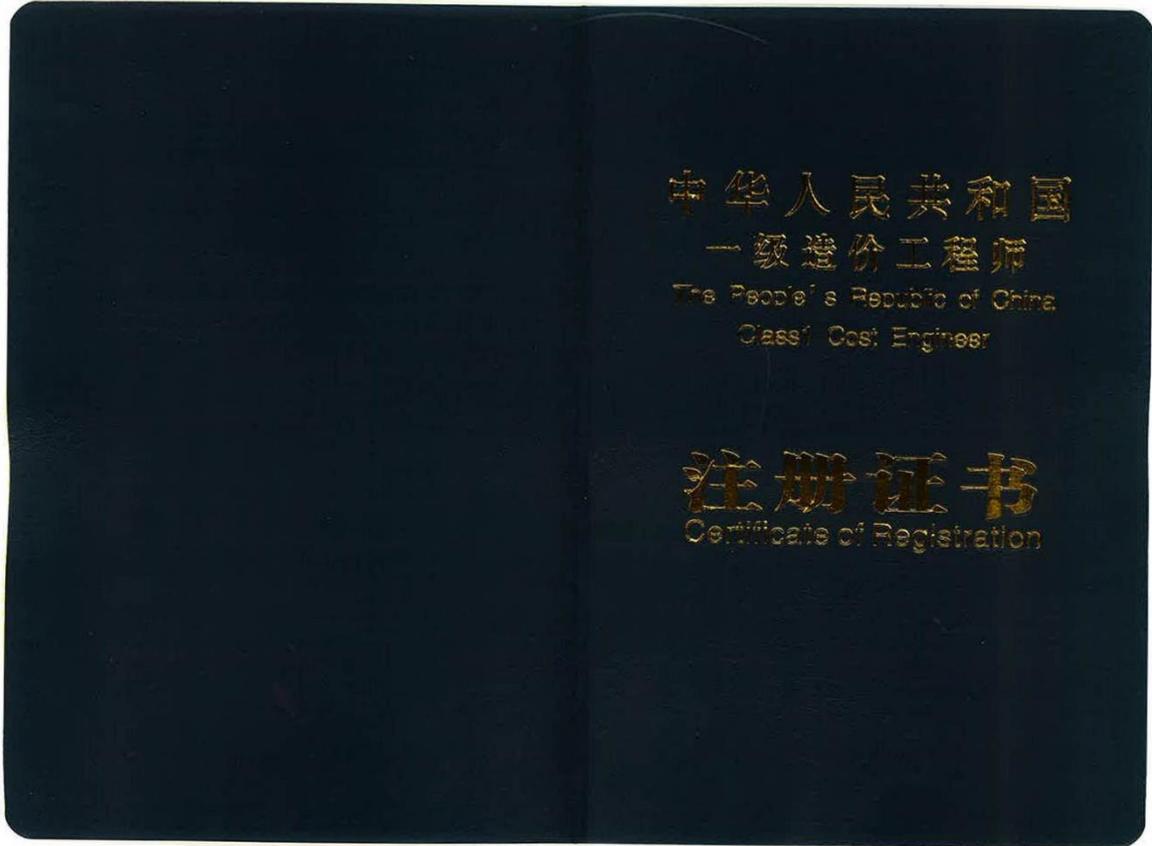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ec0168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7569.9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造价工程师：彭玉玲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彭玉玲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二月至二〇一四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昌工程学院

校(院)长

彭志农

批准文号：赣教高处字【2004】16号

证书编号：113195201405000188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彭玉玲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10月15日

住址 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黄坳乡岩咀村十一组2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4241989101561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修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10.12-2043.10.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玉玲

社保电脑号：621439131

身份证号码：36042419891015610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1150.1	383.41			312.76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db3a94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建筑工程师：尹晋湘

	姓名： 尹晋湘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2119860317847X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年9月16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0100000774

3.7、建筑工程师：吴金喜

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编号: XZ 0062264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

评审通过时间: 2001.9.4



姓名: 吴金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3

工作单位: 思聪建筑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金喜

社保电脑号：636145075

身份证号码：430224197703081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26.56	8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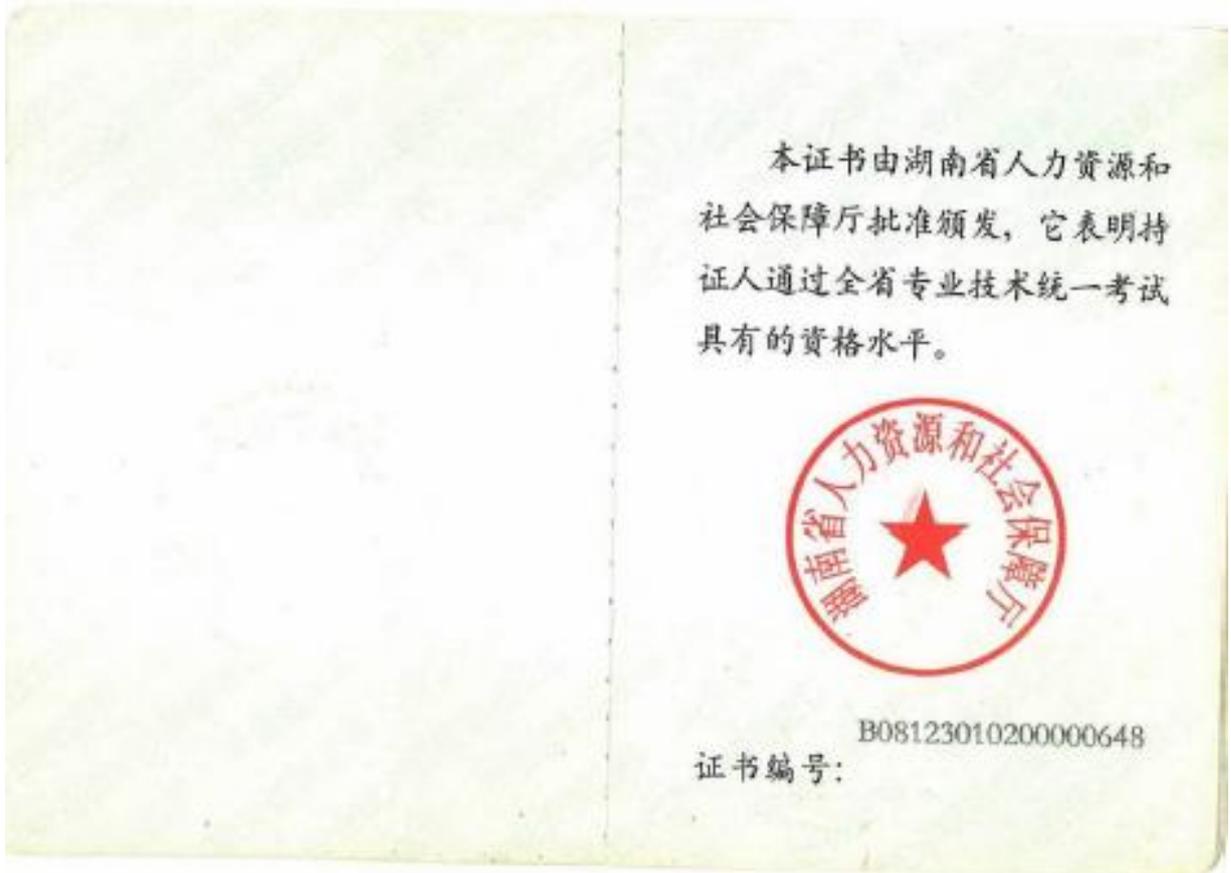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dc7254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6321.83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 建筑工程师： 曾告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告

社保电脑号：630704504

身份证号码：43052119861023779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1111.22	357.47			312.76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e36a29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机电工程师：姚双利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双利

社保电脑号：107801467

身份证号码：4108251981071215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544.71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dba063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2017.29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0、建筑工程师：丁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丁波

社保电脑号：625106974

身份证号码：4309031985121521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6.52	7.08
合计			5179.76	2919.6			1052.9	318.56			31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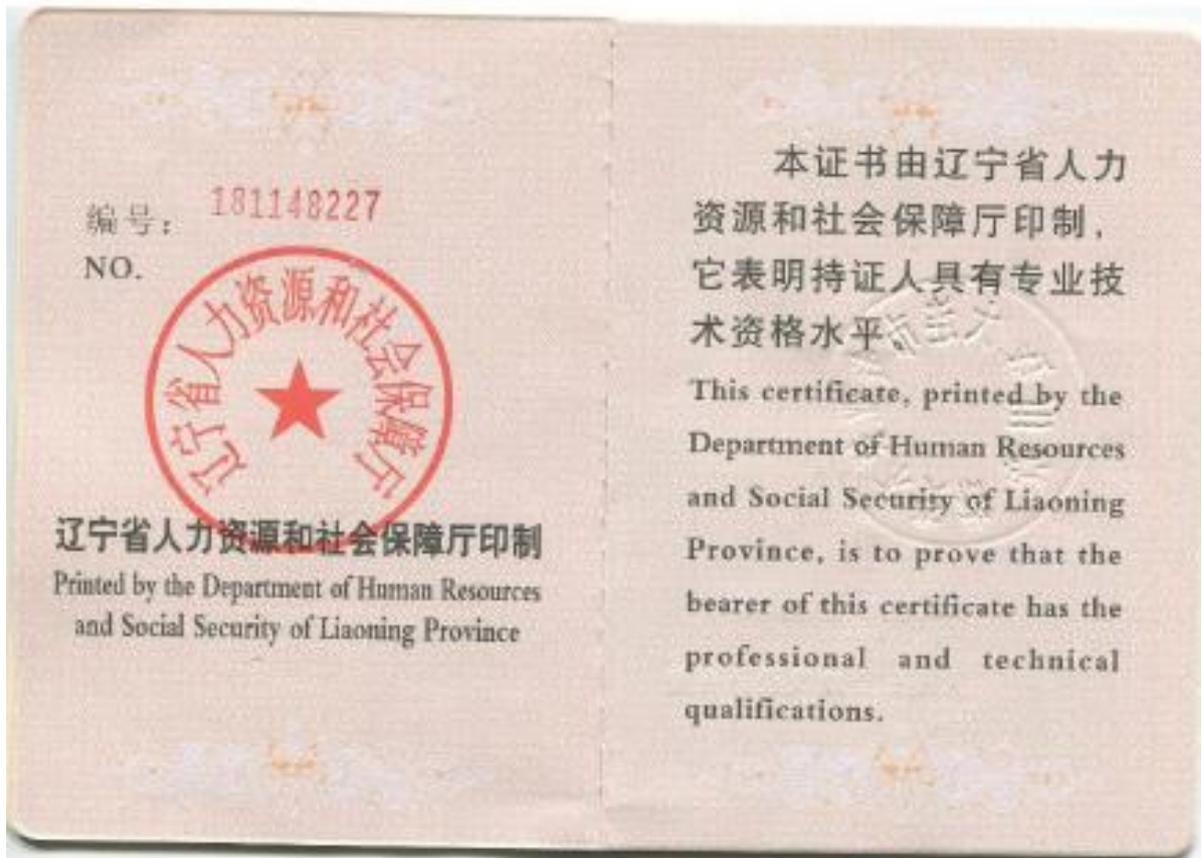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e3794f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034058
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1、结构工程师：尹忠哲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忠哲

社保电脑号：645895679

身份证号码：23070919860921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544.71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dae69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398.53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安全员：林喜荣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林喜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319960827301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1806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18065

姓名:林喜荣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8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26日

有效期:2021年09月26日至2024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喜荣

社保电脑号：501496442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608273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合计			6312.71	3329.2	3329.2		5132.09	1792.68			328.7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ee9976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3361.4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07月27日

3.13、安全员：陈极浩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陈极浩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1199412148515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7)001684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6841

姓 名: 陈极浩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年12月14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9月21日

有效 期: 2023年07月13日 至 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3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极浩

社保电脑号：645440036

身份证号码：441521199412148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12964	77.78	25.93	1	2600	13.0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12964	77.78	25.93	1	2600	13.0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12964	77.78	25.93	1	2600	13.0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12964	77.78	25.93	1	2600	13.0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12964	77.78	25.93	1	2600	13.0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600.0	364.0	208.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600	10.14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00	10.14	2600	20.8	5.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00	10.14	2600	20.8	5.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00	10.14	2600	20.8	5.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00	10.14	2600	20.8	5.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00	10.14	2600	20.8	5.2
合计			5448.56	3073.2			1150.1	383.41			318.76			236.16		82.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f0a0f0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4、施工员：陈锋颖

证书编号：04416102944160004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锋颖

身份证号：44098219950701499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9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锋颖

社保电脑号：647591055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5070149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12964	77.78	25.93	1	3500	17.5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3500.0	490.0	28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合计			6456.56	3649.2			1150.1	383.41			34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ee6a40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5、施工员：罗柳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柳嫦

社保电脑号：61077893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851013038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544.71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226.5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ef5707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5009.63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6、资料员：刘付莹玉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1432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付莹玉

身份证号：440982199203115403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3年 04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付莹玉

社保电脑号：640986039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20311540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合计			6312.71	3329.2	3329.2		5132.09	1792.68			328.76		187.2	252.16		86.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ee5129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3855.43
9.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7、质检员：钟志群

证书编号：04418106944180051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钟志群

身份证号：440924197604144966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志群

社保电脑号：632890410

身份证号码：4409241976041449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03405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5179.76	2919.6			5132.09	1792.68			312.76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8794eb48e8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8037.51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8、劳资专管员：郑雨桐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郑雨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2199511121066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915879202300717121	

	姓名： <u>郑雨桐</u> Full Name
	性别： <u>女</u> Gender
	身份证号： <u>441522199511121066</u> ID No.
	职业工种： <u>劳资专管员</u>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u>—</u>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u>0915879202300717121</u>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u>091587920230717121</u>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u>2023年7月27日</u> Issued Dat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雨桐

社保电脑号：501395502

身份证号码：4415221995111210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0340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5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6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7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8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7778	482.24	155.56	1	3000	15.0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034058	3000.0	450.0	24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000	11.7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2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3	2003405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4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2024	05	2003405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1.7	3000	24.0	6.0
合计			6312.71	3329.2	3329.2		5132.09	1792.68	1792.68		328.76		187.2		252.16		86.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8794f0b7d1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14267.1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10.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0340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综合实力

4.1、注册资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A4U32		营业执照 (副本)		QR Code	
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13日	登记机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 启迪附信5栋A座909、910	2021年12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张新峰	重要提示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GA4U32
注册号:	44030111680268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909、910
法定代表人:	张新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07-1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04-21
年报情况:	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平远分公司
备注:	

4.2、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

4.2.1、2020 年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1031036495080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 深永信会审字[2021]第0078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1-03-07
报备日期： 2021-03-09
签名注册会计师： 黄惠红 文金平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25988139/ 25943703/
传真： 0755-25986397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27号新城大厦西座16楼南1616-1619室
电子邮件： 447526148@qq.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yxcpa.com.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〇年度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17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永信瑞和會計師事務所

SHenzhen Yongxin Rui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新城大廈西座十六樓 電話：2594 3335 2598 8139 傳真：2598 5866

審 計 報 告

深永信會審字[2021]第 0078 号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

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6,181,599.33	4,868,563.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11,310,166.15	8,050,536.12
预付款项	3	323,729.40	2,261,637.76
其他应收款	4	4,433,712.68	1,081,754.86
存货	5	171,898.54	1,289,340.3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421,106.10	17,551,832.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57,308.34	15,854.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224,53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1,839.95	15,854.86
资产总计		22,802,946.05	17,567,686.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8	3,865,000.00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	14,483,434.00	7,809,634.25
预收款项		137,060.28	
应付职工薪酬		299,200.00	273,525.25
应交税费	10	216,765.69	109,490.22
其他应付款	11	2,095,324.70	4,430,617.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096,784.67	16,623,267.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1,096,784.67	16,623,26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475.16	102,475.16
未分配利润		1,603,686.22	841,944.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6,161.38	944,419.8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6,161.38	944,41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802,946.05	17,567,686.9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70,955,570.82	64,324,339.87
减：营业成本	13	65,513,604.56	59,003,369.67
税金及附加		245,006.30	273,249.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50,778.39	4,206,773.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	279,252.80	178,811.7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6,928.77	662,136.25
加：营业外收入	15	115,643.48	
减：营业外支出		458.62	0.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2,113.63	662,135.79
减：所得税费用		36,431.75	33,106.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681.88	629,028.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5,681.88	629,028.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833,001.07	59,319,941.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98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44,984.86	59,319,94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459,857.94	57,312,48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75,410.14	3,406,96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5,881.75	2,534,67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51,149.83	63,254,12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835.03	-3,934,18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858.41	7,3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58.41	7,3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58.41	-7,39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65,000.00	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5,0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59.68	15,994.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3,940.32	3,015,99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40.32	984,00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3,036.30	-2,957,574.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3,036.30	-2,957,574.8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5,681.88	629,028.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404.93	2,909.0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4,531.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71,898.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680,679.49	-5,004,398.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608,517.55	375,923.20
其他		1,296,340.31	62,34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835.03	-3,934,187.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81,599.33	4,868,56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68,563.03	7,826,137.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3,036.30	-2,957,574.8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475.16	841,944.66	944,41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102,475.16	841,944.66	944,419.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761,741.56	761,74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5,681.88	745,681.8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6,059.68	16,059.68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6059.68	16,059.6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102,475.16	1,603,686.22	1,706,161.3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9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475.16	234,439.57	336,91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2,475.16	234,439.57	336,914.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7,505.09	607,50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028.98	629,028.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523.89	-21,523.8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							102,475.16	841,944.66	944,419.82

公司负责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〇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6 年 07 月 13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MA5DGA4U32,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交通工程；装饰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道路养护工程；建筑劳务分包；供热水设备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噪音的治理工程；环保工程；防雷工程设计、施工；雨水、污水泵工程维护；河道、水闸、管网设施工程维护；升降脚手架工程；拆除拆卸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工程施工；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活动的设计与展架制作（不含限制项目）；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校园文化活动的策划、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清洁服务；四害消杀服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体育场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及建设工程代建。；园林绿化的设计与施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 2006 年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 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直接冲销法核算。

3、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

(八)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九)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

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5%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	5 年	20%
运输设备	5 年	20%
其他设备	5 年	20%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十二）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开办费在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摊入当期费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主要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19,465.38
银行存款	6,162,133.95
合 计	<u>6,181,599.33</u>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1,310,166.15
合 计	<u>11,310,166.15</u>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铁四局集团公司第五工程(滨海)	2,189,062.04
中铁四局集团公司第五工程(14号)	1,143,479.22
彭年中外企业家俱乐部(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2,520,000.29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工分公司程分公司	1,223,025.04

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323,729.40
合 计	<u>323,729.40</u>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37,000.00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4,433,712.68
合 计	<u>4,433,712.68</u>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张新峰	3,542,099.38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222 部队保障部	200,000.00

5、存货：

名称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施工	171,898.54
合计	<u>171,898.54</u>

注：以上存货由企业自行盘点。

6、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1,938.19			21,938.19
汽车设备		161,858.41		161,858.41
合计	<u>21,938.19</u>	<u>161,858.41</u>		<u>183,796.60</u>
(2) 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6,083.33	18,239.85		24,323.18
汽车设备		2,165.10		2,165.10
合计	<u>6,083.33</u>	<u>20,404.95</u>		<u>26,488.28</u>
(3) 固定资产净值	<u>15,864.86</u>			<u>157,308.34</u>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224,531.61		224,531.61		224,531.61
合计					<u>224,531.61</u>

8、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银行借款	3,865,000.00
合计	<u>3,865,000.00</u>

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1,989,133.40
应付工程劳务费	3,876,809.86
应付工程款	1,731,275.64
深圳市众缘劳务有限公司	2,206,147.73
其他零星工程款	4,673,067.37
合计	<u>14,483,434.00</u>

10、应交税费：

税目	年初未交数	期末未交数
年末欠缴税费	190,490.22	216,765.69
合计	<u>190,490.22</u>	<u>206,765.69</u>

注：以上税项以主管税务机关核定为准。

11、其他应付款：

主要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刘超	1,379,557.75
杨换华	200,000.00
其他借款	515,766.95
合计	<u>2,095,324.7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张新峰	20,000,000.00	40%	0.00	
黄惠莉	10,000,000.00	20%	0.00	
杨炳华	20,000,000.00	40%	0.00	
合计	<u>50,000,000.00</u>	<u>100%</u>	<u>0.00</u>	

13、营业收入及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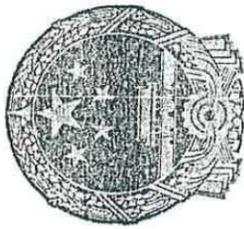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收入支出	70,955,570.82	65,513,604.56
合计	<u>70,955,570.82</u>	<u>65,513,604.56</u>

14、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支出	288,952.24
减：利息收入	14,351.65
手续费	4,652.21
合计	<u>279,252.80</u>

1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其他收入	115,643.48
合计	<u>115,643.48</u>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王庆刚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新城大厦西座16
楼南1616-1619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73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00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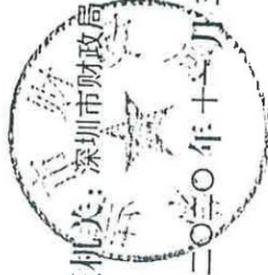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2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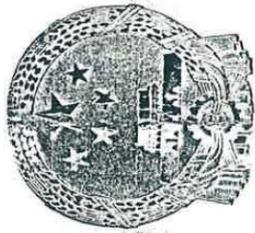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G347860364



名称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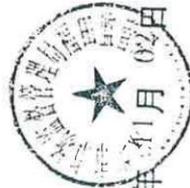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庆刚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新城大厦西座16楼南1616--1619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相应前置许可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有关事项应当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统一公示。请商事主体在公示系统及时更新公示信息。
3. 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登记机关报送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11月 02日

4.2.2、2021 年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7552022051158606545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深广桦财审字[2022]第256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5-16
报备日期： 2022-05-16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杜奇 夏彦平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057591
传真： 无
通信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B1702
电子邮件： 1587019263@qq.com
事务所网址： 无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6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7-28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A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B1702 电话：0755-82057591

审计报告

深广桦财审字[2022]第256号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广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1,633,094.55	6,181,599.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15,042,848.68	11,310,166.15
预付款项	附注8	316,729.40	323,729.40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4,824,987.24	4,433,712.68
存货	附注10	584,381.63	171,898.5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402,041.50	22,421,106.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118,533.64	157,308.3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2	45,684.70	224,53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218.34	381,839.95
资产合计		22,566,259.84	22,802,946.05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3	5,996,266.67	3,86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4	7,489,848.17	14,483,434.00
预收款项	附注15	-	137,060.28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7	-	299,200.00
应交税费	附注18	-291,933.85	216,765.69
其他应付款	附注16	7,270,245.06	2,095,324.7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0,464,426.05	21,096,784.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464,426.05	21,096,78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9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20	102,475.16	102,475.16
未分配利润	附注21	1,999,358.63	1,603,686.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1,833.79	1,706,16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66,259.84	22,802,946.05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2	88,967,128.66	70,955,570.82
减：营业成本	附注23	83,384,612.69	65,513,604.56
税金及附加		287,478.51	245,006.3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534,562.92	4,250,778.3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28,058.00	279,252.80
其中：利息费用		309,931.67	-
利息收入		11,761.42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416.54	666,928.7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4	32,427.27	115,643.4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5	53.15	458.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790.66	782,113.63
减：所得税费用		18,073.00	36,431.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717.66	745,681.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717.66	745,681.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6,717.66	745,681.8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2,942,87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219,10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98,161,98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96,952,18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561,46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2,334,296.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661,37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04,509,32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347,34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22,49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22,49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2,49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9,86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9,8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7,733,7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309,93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8,043,6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821,33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4,548,50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6,181,599.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633,094.55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2,475.16	1,603,686.22	1,706,16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51,045.25	-51,045.25	
二、本年初余额	05								102,475.16	1,552,640.97	1,655,116.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446,717.66	446,71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46,717.66	446,717.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3.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2,475.16	1,999,358.63	2,101,833.79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6年7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DGA4U3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张新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909、910。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交通工程；装饰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道路养护工程；建筑劳务分包；供热水设备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噪音的治理工程；环保工程；防雷工程设计、施工；雨水、污水泵工程维护；河道、水闸、管网设施工程维护；升降脚手架工程；拆除拆卸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工程施工；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活动的设计与展架制作（不含限制项目）；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校园文化活动的策划、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清洁服务；四害消杀服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体育场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及建设工程代建。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6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提供劳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413.98	19,465.38
银行存款	1,631,680.57	6,162,133.95
合 计	<u>1,633,094.55</u>	<u>6,181,599.33</u>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0,401,441.82	69.15%	11,310,166.15	100.00%
1-2年	4,641,406.86	30.85%		
合 计	<u>15,042,848.68</u>	<u>100.00%</u>	<u>11,310,166.15</u>	<u>100.00%</u>
净 值	<u>15,042,848.68</u>		<u>11,310,166.15</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21002]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1005]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工程土建二工区	2,169,860.98
[2020075]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0000000]无合同	1,727,280.29
[2021027]深圳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2021028]深圳市妈湾跨海通道施工总承包2标工程	1,714,132.80
[2021024]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021037]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燃气改迁及恢复工程	1,225,516.57
[2020016]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分公司/[0000000]无合同	1,223,025.04

附注8：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16,729.40	100.00%	323,729.40	100.00%
合 计	<u>316,729.40</u>	<u>100.00%</u>	<u>323,729.4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20091]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37,000.00

[2020088]深圳市凯翔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42,900.00
[2020087]深圳市鸿正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4,500.00
[2020090]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103.00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162,442.32	86.27%	4,433,712.68	100.00%
1-2年	662,544.92	13.73%		
合 计	<u>4,824,987.24</u>	<u>100.00%</u>	<u>4,433,712.68</u>	<u>100.00%</u>
净 值	<u>4,824,987.24</u>		<u>4,433,712.68</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21124]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121,547.90
[2021117]深圳市桦林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055]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50,000.00
[2020083]中国人民解放军75222部队保障部	200,000.00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71,898.54	1,001,404.35	588,921.26	584,381.63
合 计	<u>171,898.54</u>	<u>1,001,404.35</u>	<u>588,921.26</u>	<u>584,381.63</u>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183,796.60</u>	<u>3,378.00</u>		<u>187,174.60</u>
运输设备	161,858.41			161,858.4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1,938.19	3,378.00		25,316.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6,488.26</u>	<u>42,152.70</u>		<u>68,640.96</u>
运输设备	16,017.25	38,441.40		54,458.6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471.01	3,711.30		14,182.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57,308.34</u>			<u>118,533.64</u>
运输设备	145,841.16			107,399.7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467.18			11,133.88

附注12：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224,531.61	19,120.33	197,967.24	45,684.70
合 计	<u>224,531.61</u>	<u>19,120.33</u>	<u>197,967.24</u>	<u>45,684.70</u>

附注13：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金融机构		9,865,000.00	3,868,733.33	5,996,266.67
其他借款	3,865,000.00		3,865,000.00	
合 计	<u>3,865,000.00</u>	<u>9,865,000.00</u>	<u>7,733,733.33</u>	<u>5,996,266.67</u>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800,581.19	24.04%	14,483,434.00	100.00%
1-2年	5,689,266.98	75.96%		
合 计	<u>7,489,848.17</u>	<u>100.00%</u>	<u>14,483,434.0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2020021]深圳市承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2021005]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工程土建二工区	1,900,000.00
[2021016]广东永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699,050.00
[2020149]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2020195]深圳地铁11号线二期燃气改迁接驳工程	1,000,000.00
[2020170]深圳市汇兴建材有限公司	943,934.65
[2020041]深圳市深润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859,568.86

附注15：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37,060.28	100.00%
合 计			<u>137,060.28</u>	<u>100.00%</u>

附注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5,954,853.68	81.91%	2,095,324.70	100.00%
1-2年	1,315,391.38	18.09%		
合 计	<u>7,270,245.06</u>	<u>100.00%</u>	<u>2,095,324.70</u>	<u>100.00%</u>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1.0001]张新峰	3,936,708.58
[02.0003]刘超	1,304,660.74
[2021139]深圳市永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057]深圳市双湘实业有限公司	374,430.50
[01.0002]杨炳华	200,000.00

附注1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200.00	2,494,719.16	2,793,919.16	
社会保险费		495,744.37	495,744.37	
住房公积金		31,082.50	31,082.50	
合 计	<u>299,200.00</u>	<u>3,021,546.03</u>	<u>3,320,746.03</u>	

附注1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1,316.69	11,827.40
未交增值税	82,997.09	204,500.32

简易计税	-23,573.80	-0.06
预缴增值税		-24,147.96
企业所得税		22,748.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9.80	13,919.26
教育费附加	2,489.81	5,965.30
个人所得税		-96.5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2,657.40
地方教育费	1,659.94	3,976.93
印花税		10,729.46
合 计	<u>-291,933.85</u>	<u>216,765.69</u>

附注19：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张新峰	20,000,000.00	40.00		
黄惠莉	10,000,000.00	20.00		
杨炳华	20,000,000.00	40.00		
合 计	<u>50,000,000.00</u>	<u>100.00</u>		

附注2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125.20			40,125.20
任意盈余公积	62,349.96			62,349.96
合 计	<u>102,475.16</u>			<u>102,475.16</u>

附注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603,68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51,045.25
本期年初余额	1,552,640.97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46,717.6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99,358.63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2：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88,967,128.66	
合 计	<u>88,967,128.66</u>	

附注23：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83,384,612.69	
合 计	<u>83,384,612.69</u>	

附注2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利得	32,427.27
合 计	<u>32,427.27</u>

附注2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罚款支出	53.15
合 计	<u>53.15</u>

附注26：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46,717.6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152.7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7,96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309,931.67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12,48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16,95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763,625.29
其他	-51,04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47,341.4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3,094.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81,599.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4,548,504.78</u>

附注27：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8：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9：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1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DNHQ3T



名称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杜奇

成立日期 2017年03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05号深房广场B17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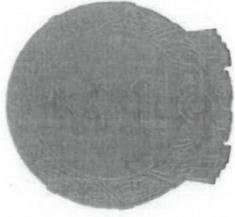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59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广桦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杜奇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 3005 号
深房广场 B17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4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2月9日

4.2.3、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5-26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XWPYHLOR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CHU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电话：0755-28833171

审计报告

深中创财审字[2023]第Ze272号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6	5,281,045.37	1,633,094.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7	13,923,923.48	15,042,848.6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8	2,380,064.51	316,729.40
其他应收款	附注9	5,490,451.78	4,824,987.24
存货	附注10	815,436.52	584,381.6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7,890,921.66	22,402,041.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11	75,227.72	118,533.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2	-	45,68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27.72	164,218.34
资产合计		27,966,149.38	22,566,259.84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3	9,616,266.67	5,996,2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4	7,991,581.61	7,489,848.1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附注15	910,555.83	-291,933.8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6	4,496,871.17	7,270,245.0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3,015,275.28	20,464,42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3,015,275.28	20,464,426.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102,475.16	102,475.16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4,848,398.94	1,999,358.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50,874.10	2,101,83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966,149.38	22,566,259.84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70,565,635.17	88,967,128.66
减：营业成本	附注21	65,405,878.23	83,384,612.69
税金及附加		122,859.91	287,478.5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764,171.20	4,534,562.9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928,171.89	328,058.00
其中：利息费用		676,046.52	309,931.67
利息收入		7,081.80	11,761.42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446.06	432,416.5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2	76,932.58	32,427.27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3	146,757.67	53.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5,271.15	464,790.66
减：所得税费用		3,762.61	18,073.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033.76	446,717.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033.76	446,717.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9,033.76	446,717.6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7,928,733.67	92,942,872.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3,215.68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84,014.38	5,219,10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78,015,963.73	98,161,98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6,785,231.10	96,952,18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611,215.17	3,561,46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983,957.55	2,334,296.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931,562.57	1,661,37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77,311,966.39	104,509,32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03,997.34	-6,347,34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	22,49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	22,498.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22,49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10,020,000.00	9,86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	10,020,000.00	9,8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	6,400,000.00	7,733,7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	676,046.52	309,93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	7,076,046.52	8,043,66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943,953.48	1,821,33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3,647,950.82	-4,548,50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633,094.55	6,181,599.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5,281,045.37	1,633,094.55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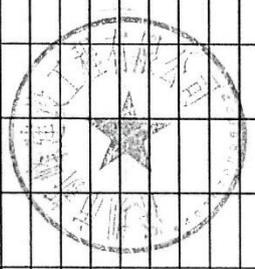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2,475.16	1,999,358.63	2,101,83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02,475.16	3,578,074.07	3,578,074.0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5,577,432.70	5,577,43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729,033.76	-729,033.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2,475.16	4,848,398.94	4,950,874.10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2,475.16	1,603,686.22	1,706,16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02,475.16	-51,045.25	51,429.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552,640.97	1,655,11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446,717.66	446,717.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4.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2,475.16	1,999,358.63	2,101,833.79	



深圳市新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6年7月13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DGA4U3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最新工商信息：法定代表人为张新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飞大道333号启迪协信5栋A座909、910。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 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交通工程；装饰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道路养护工程；建筑劳务分包；供热水设备的设计及上门安装；噪音的治理工程；环保工程；防雷工程设计、施工；雨水、污水泵工程维护；河道、水闸、管网设施工程维护；升降脚手架工程；拆除拆卸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工程施工；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活动的设计与展架制作（不含限制项目）；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校园文化活动的策划、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清洁服务；四害消杀服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体育场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代理；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及建设工程代建。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附注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2、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4、收入

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取得了收款权利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均为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收入的实现。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5、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6：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13.98	1,413.98
银行存款	5,279,631.39	1,631,680.57
合 计	5,281,045.37	1,633,094.55

附注7：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550,068.24	25.50	10,401,441.82	69.15
1年以上	10,373,855.24	74.50	4,641,406.86	30.85
合 计	13,923,923.48	100.00	15,042,848.68	100.00
净 值	13,923,923.48	-	15,042,848.68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21002]中铁一局集团（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1005]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工程土建二工区	2,169,860.98
[2020075]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0000000]无合同	1,727,280.29
[2021024]中铁二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2021037]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燃气改迁及恢复工程	1,225,516.57
[2020016]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五工程分公司/[0000000]无合同	1,223,025.04
[2021007]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2020191]深圳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	851,925.71

附注8：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2,380,064.51	100.00	316,729.40	100.00
合 计	2,380,064.51	100.00	316,729.4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18005]广州马贵建材有限公司	1,205,536.76



[2020149]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	1,000,000.00
-----------------------------	--------------

附注9：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3,497,504.36	63.70	4,162,442.32	86.27
1年以上	1,992,947.42	36.30	662,544.92	13.73
合 计	5,490,451.78	100.00	4,824,987.24	100.00
净 值	5,490,451.78	-	4,824,987.24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2021124]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2,154,381.93
[01.0001]张新峰	1,228,804.97
[2021117]深圳市桦林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083]中国人民解放军75222部队保障部	200,000.00

附注10：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584,381.63	87,422,093.22	87,191,038.33	815,436.52
合 计	584,381.63	87,422,093.22	87,191,038.33	815,436.52

附注11：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187,174.60	-	-	187,174.60
运输设备	161,858.41	-	-	161,858.41
办公设备	2,066.37	-	-	2,066.37
电子及其他设备	23,249.82	-	-	23,249.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640.96	43,305.92	-	111,946.88
运输设备	54,458.65	38,441.40	-	92,900.05
办公设备	671.04	413.03	-	1,084.0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511.27	4,451.49	-	17,962.7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18,533.64	-	-	75,227.72
运输设备	107,399.76	-	-	68,958.36
办公设备	1,395.33	-	-	982.30
电子及其他设备	9,738.55	-	-	5,287.06

附注12：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5,684.70	-	45,684.70	-
合 计	45,684.70	-	45,684.70	-

附注13：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1033]深圳市农村商业银行黄阁坑支行	4,636,266.67	1,996,266.67
[2021101]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沙井支行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9,616,266.67	5,996,266.67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7,504.59	23.24	1,800,581.19	24.04
1年以上	6,134,077.02	76.76	5,689,266.98	75.96
合 计	7,991,581.61	100.00	7,489,848.17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2020021]深圳市承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0000000]无合同	1,720,039.02
[2020149]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2020195]深圳地铁11号线二期燃气改迁接驳工程	1,000,000.00
[2020033]深圳市瑞通工程有限公司/[2021037]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1号线二期燃气改迁及恢复工程	655,461.86
[2020021]深圳市承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2022048]园山街道2022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园林绿化工程	542,255.01



[2022079]深圳市鑫鸿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2022062]招拍挂及其他地块项目-2021年招拍挂用地居住地块6等5个地块苗木清理工作	525,410.00
--	------------

附注15：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934.86	-361,316.69
未交增值税	294,199.95	82,997.09
简易计税	4,008.25	-23,573.80
企业所得税	643,144.48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97.00	5,809.80
教育费附加	4,412.90	2,489.8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2,513.89	-
地方教育费	2,942.00	1,659.94
合 计	910,555.83	-291,933.85

附注16：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660,061.62	14.68	5,954,853.68	81.91
1年以上	3,836,809.55	85.32	1,315,391.38	18.09
合 计	4,496,871.17	100.00	7,270,245.06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01.0001]张新峰	1,970,237.59
[02.0003]刘超	1,343,148.74
[2021044]深圳市安基裕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55,506.19
[2020097]深圳市宇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2012]深圳市诚泰铭阀门管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附注17：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占应缴比例(%)
杨炳华	40,000,000.00	40.00	-	-
张新峰	40,000,000.00	40.00	-	-
黄惠莉	20,000,000.00	20.00	-	-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	-

附注1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125.20	-	-	40,125.20
合计	40,125.20	-	-	40,125.20

附注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上年期末余额	1,999,358.63	1,603,686.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因素调整	3,578,074.07	-51,045.25
本期年初余额	5,577,432.70	1,552,640.9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729,033.76	446,717.66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4,848,398.94	1,999,358.63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	-

附注20: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70,565,635.17	88,967,128.66	-	-
合 计	70,565,635.17	88,967,128.66	-	-

附注21：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65,405,878.23	83,384,612.69	-	-
合 计	65,405,878.23	83,384,612.69	-	-

附注2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利得	76,932.58	32,427.27
合 计	76,932.58	32,427.27

附注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罚款支出	133,757.67	53.15
捐赠支出	13,000.00	-
合 计	146,757.67	53.15

附注24：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9,033.76	446,717.66
加：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05.92	42,152.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84.70	197,967.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676,046.52	309,931.67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1,054.89	-412,48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09,874.45	-4,116,95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69,150.77	-2,763,625.29
其他	3,578,074.07	-51,04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3,997.34	-6,347,341.4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81,045.37	1,633,094.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3,094.55	6,181,599.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3,647,950.82	-4,548,504.78

附注25：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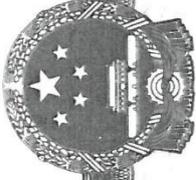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附注27：财务报表注释期间说明

以上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RG20N



名称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爱华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02日

证书序号: 001684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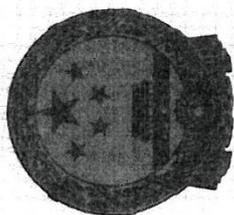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名称: 王爱华
首席合伙人: 王爱华
主任会计师: 王爱华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松园社区笋岗东路3013号长虹大厦1502、1503、1504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7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7月6日